

## 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通知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下午四时在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的总部十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，监事会主席黄绍宣先生、监事范保光先生、张淑芳女士、谢兴云先生、吴海生先生参与了审议表决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绍宣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全体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、分红派息预案；（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公司关于聘请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和支付其报酬的议案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八、公司监事会关于对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意见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九、关于 2014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十、关于公司与东部集团签署 2014 年度混凝土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；（有关联关系的监事范保光先生、张淑芳女士回避表决）（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一、关于修改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十二、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；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关于公司 2014 年第 1 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。（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 2014 年第 1 季度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